

贵州省科学技术厅

贵州省科学技术厅. 政务 kjt. guizhou. gov. cn

请输入关键字!

搜本站

搜全省

热门搜索：项目申报 FAST 专利

个人中心



首页



新闻中心



政务公开



互动交流



政务服务



网站专题



党的建设



政府信息公开



您当前所在的位置: 首页 > 新闻中心 > 通知公告

省科技厅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贵州省技术创新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

日期: 2026-06-29 16:57 来源: 省科学技术厅 发布部门: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浏览量: 1977次 字号: [小 中 大] [关闭] 视力保护色:

各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科技创新的工作要求，培育形成新质生产力，加快推进贵州省技术创新中心（以下简称“中心”）建设，根据相关文件规定，现将2026年度贵州省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布局领域

围绕我省现代化产业体系，结合省级科技创新平台布局建设情况，重点在数智产业（新型显示、服务器制造、智能驾驶、具身智能等）、新型综合能源（清洁能源开发、新型储能等）、新能源新材料（新能源电池及材料、电池循环综合利用、先进有色金属材料、高分子材料等）、优势矿产资源深加工（煤化工、特色化工等）、先进装备制造（智能制造、特色装备制造、低空制造、新型航空器等）、特色轻工（纺织服装、生物医药等）、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（设施农业、智慧农业等）、现代服务业（现代物流等）、生态环保（大宗工业固体废弃物等）领域布局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通过贵州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（以下简称“管理系统”，网址：<http://xmgl.kjt.guizhou.gov.cn>）进行查看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中心固定人员与现有省实验室、全省重点实验室、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、省新兴产业创新中心、省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、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的固定研究人员不得交叉重复。

（二）已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或省实验室、全省重点实验室、省技术创新中心、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、省新兴产业创新中心、省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、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的领域方向（已布局领域方向可进申报系统查看），原则上不再重复建设新的省技术创新中心。

（三）中心名称和主要方向应明确和集中，突出优势和特色，具有辨识度，避免过宽或过窄。中心应强化战略导向，符合国家和我省需求，找准建设目标，凝练技术问题，设定3-5个研究方向。不得与其他省技术创新中心或全省重点实验室名称重复或近似，不得使用企业名，不建议使用布局领域作为中心名称。

四、申报方式、程序和时间

（一）申报方式

通过管理系统无纸化网上申报。

（二）申报程序

1.申报主体获取申报身份

未注册账号的单位或个人，需登录管理系统完整、如实填写相关信息进行身份注册。已注册使用账号的须核实更新基本信息，尤其是单位名称、银行账户、个人年龄职称等涉及项目申报条件的信息。申报过程中添加参与人和参与单位采取实名邀请制。

2.填报组建方案

以平台负责人作为申请人，通过管理系统填报组建方案，并上传附件材料，确认无误后在线提交至依托单位，涉密内容不得在网上申报。由多家单位联合共建的，由第一单位申报。

3.依托单位审核

各依托单位负责对申报平台提交的材料严格把关，确保材料客观真实，对平台的仪器设备、科研场地、科研成果、固定研究人员等进行审核，杜绝交叉重复，审核无误后，盖章后扫描上传至管理系统，并在线提交至归口管理部门。

4.归口管理部门系统推荐

各归口管理部门要加强对申报单位指导，做好政策解读、筛选、审核推荐工作，要对推荐平台名称和研究方向严格把关，重点推荐符合优先支持方向要求的平台，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推荐。

省属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省管国有大型企业可直接向省科技厅推荐。其他企事业单位按属地原则由所在市（州）科技管理部门作为归口管理部门推荐至省科技厅。中央在黔单位由在黔一级单位作为归口管理部门推荐，申报单位为中央在黔一级单位的，由所在市（州）科技管理部门作为归口管理部门推荐。

5.形式审查

(1) 推荐结束后，省科技厅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，对通过形式审查的，予以受理。对未通过形式审查的，通过管理系统向依托单位一次性告知审查结果及具体理由。对信息填写失误和不完整、缺失附件材料等情况导致形式审查未通过的，允许补正一次。补正后仍不符合本通知要求的，将不予受理。

(2) 对形式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各平台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管理系统向省科技厅提出复审申请。复审申请次数不得超过一次，逾期未提出复审申请的视为无异议。

(3) 各平台申报材料审查贯穿推荐、评审、批复全过程，如发现不符合本通知申报条件和要求，或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，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不予受理、取消评审和撤销资格等处理。

(三) 申报时间

申报起止时间为2026年7月8日9:00至8月17日18:00，管理系统将在2026年8月17日18:00自动关闭。项目申请人、申报单位须在上述时间内完成项目申报、提交工作，逾期不再受理。申报结束后，属地科技管理部门需于2026年8月21日18:00前，在管理系统完成推荐工作，逾期视为不予推荐。

五、其他

- 1.申报材料要严格按照国家保密有关规定，涉及国家秘密的严禁线上申报，不涉及国家秘密的严禁违规标密。
- 2.省科技厅从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申报事宜。
- 3.申报单位未因违法失信行为被司法、行政机关依法列入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且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环保、安全、财务造假等责任事故，未出现学术诚信问题。中心主任近三年未有科研失信行为记录、未受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。
- 4.申报截止日前，申请人、申报单位、归口管理部门均可在线主动撤回组建方案，修改组建方案相关内容或补充完善附件材料。修改完善后，按照上述申报程序和要求进行在线审核及推荐。申报截止日后，不得更改组建方案及附件材料的任何内容。

六、咨询电话

- 1.管理系统技术咨询。0851-85817379。
- 2.受理咨询。省政务服务中心省科技厅窗口，0851-86987256。
- 3.业务咨询。0851-85817332。

贵州省科学技术厅
2026年6月29日

分享到：



下一篇:

友情链接

国家部委

各省科技管理部门

省政府及直属部门

市、州科技网站

相关科技网站

[关于我们](#) | [使用帮助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隐私声明](#) | [版权所有](#) | [联系方式](#) | [设为首页](#) | [加入收藏](#) | [RSS订阅](#) | [网站年报](#)

主办单位：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办公室电话：0851-85814719 科技项目申报咨询：0851-85817379

 贵公网安备 52010202002373号 ICP备案：黔ICP备19004818号 网站标识码：5200000058

版权所有：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科学路16号 E-mail：gzsksjtbgs@163.com

技术支持：贵州多彩博虹科技有限公司 友情提示：使用谷歌、火狐、IE8及以上版本浏览本网站效果更佳

